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刘淑青女士的辞职报告。刘淑青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乐视网董事长、董事等职务，辞职后不在乐视网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充分尊重刘淑青女士的个人意愿，接受其辞职申请。公司向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刘淑青女士原定任期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截止本公告发出日，刘淑青女士未持有乐视网股份。

2019 年 5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选举刘延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刘淑青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运作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及管理。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